

## 网贷行业将共享内鬼黑名单 骗贷或引发刑事犯罪

“金融贷款无视黑白户，大大小小网贷口子 500 多个，每天更新……”

在互联网金融蓬勃发展时，有这样一群人，他们发现网贷平台的风控比银行简单，开始“钻研”网贷平台的贷款规则，或谋求骗贷或者提升自己贷款额度；而让“骗贷党”有机可乘的，还源于一些网贷机构内部从业人员里应外合、提供便利。

对于这颗行业“毒瘤”，深圳地区率先试水网贷从业人员“黑名单”，对内外勾结骗贷人员“亮剑”——9月27日，深圳市互联网金融协会宣布上线全国首个互联网金融从业人员违规违纪信息共享系统。

专家认为，“黑名单”共享系统的推出，有助于企业做好自身的廉政建设工作，防范从业人员出现道德风险，这对于规范企业内部风险控制、降低平台运营风险、完善企业合规制度，以及净化行业的内部管理都具有积极作用。

### 实现行业内信息共享

“制定共享系统的目的，主要是为了推动我市加快建立行业内部信息共享机制，建立健全行业自律公约和职业道德准则，加强对行业从业人员违法违规行为的约束和惩戒，维护行业诚实守信、健康发展。”深圳市互联网金融协会相关负责人介绍。

据了解，该共享系统，适用于在深圳市内注册的网络借贷信息中介机构从业人员，首批试点的平台共7家，包括红岭创投、鹏金所、投哪网、佰仟金融、人人聚财、桔子理财、中广核富盈。

上述负责人介绍，为确保上传、公示、提取个人信息的合法合规性，网贷从业机构需在公司章程和员工合同中，明文授权从业机构具有上传、公示、提取从业人员违规违纪行为的权力，同时负有保护个人信息安全、不得向不特定第三方泄密的义务。

对于违纪行为认定，该负责人介绍，是根据法律、法规、规章、行业规范和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规定和要求，从业人员对借款人和投资人利益造成损失，对公司经营管理产生重大影响的违规违纪行为。包括参与欺诈、套现行为；盗用、伪造、篡改客户申请资料；私自使用客户的抵押、质押物；泄露或违规使用公司机密信息、敏感信息；严重提供虚假资料行为；未认真审核客户信息，导致客户盗用他人身份申请贷款等。

深圳市互联网金融协会秘书长曾光在接受媒体采访时表示，通过共享系统，网贷违纪人员名单将由成员公司上传，并共享给其他成员公司，对是否录用招聘人员起到建议作用，对于被录入“黑名单”人员，深圳或探索由监管部门采取市场禁入的措施。

红岭创投相关负责人表示，共享系统的上线，将有助于维护行业健康发展，起到提升行业正能量，防范道德风险，树立从业人员正确价值观的作用。

## 骗贷或引发刑事犯罪

事实上，骗贷已成为网贷平台的重大威胁。网贷天眼研究员曾在接受媒体采访时指出，大部分平台都遭遇过骗贷，但由于平台不愿意家丑外扬，因此，没有相关的统计数据。

资料显示，今年2月，深圳市玖富超能金融有限公司相关负责人报案称，该公司几名内部员工自2016年6月起，涉嫌利用职务之便捏造虚假标的对公司资金非法套现，诈骗金额高达150余万元。调查后发现，该团伙自2016年6月至2017年2月，骗取该公司贷款300余单。

今年5月，红岭创投官方披露，红岭创投某分公司房易贷业务主办项目经理及协办项目经理，未按照总公司的批复，办理他项权证并隐瞒资料真实性，截至2017年4月10日，涉及逾期金额共计1432.1055万元(含利息)。

苏宁金融研究院高级研究员薛洪言告诉法治周末记者，骗贷模式下，借款人要么是资质很差，需要经过特殊的包装才能通过平台的授信审批程序；要么是借款人资质还可以，但内部工作人员利用职责之便，发放远超过审批额度的授信金额；要么借款人本身都是虚构的，只是利用内部工作人员提供的风控漏洞骗过审批程序，获得贷款。无论是哪种情况，骗贷模式下申请的贷款，偿还几率都非常低，基本是放一笔损失一笔，若大规模的骗贷现象发生，甚至可能导致平台的破产倒闭。

北京市中闻律师事务所合伙人、互联网法律部主任李亚认为，内外勾结骗贷，是由网贷机构的相关工作人员实施的利用职务便利骗取贷款的行为。从内部管理而言，网贷机构的相关工作人员的这种行为，违反了公司的相关规章制度和员工手册，属于严重违反用人单位规章制度的行为，网贷机构可据此解除劳动合同要求赔偿损失；从行为的危害性而言，该行为会导致网贷机构的风控体系沦为摆设，对网贷机构造成重大损失。该行为的背后可能会引发一系列的刑事犯罪行为，比如，合同诈骗罪、非国家工作人员受贿罪、职务侵占罪等。

## 明确共享信息使用范围

“传统金融机构的工作人员是有相应的门槛要求的，一般岗位需要通过从业考试，特定岗位职务还需相应的学历、背景，并通过特定考试、考核等等；但是网贷行业作为一个类金融行业没有相应的门槛要求，网贷行业从业人员的情况也是参差不齐，该共享系统的出台对于规范网贷行业人员的从业行为，提高网贷行业人员的职业操守和能力有重要意义。”李亚谈道。

薛洪言指出，网贷行业饱受内鬼之害，但此前在行业层面，尚未构建有效、透明的内外部问责机制，使得涉事员工被离职后，依旧可以活跃在行业内部，继续“祸害”其他平台。所以，在行业层面构建违规员工信息共享平台，从无到有，是个重要的进步，对于各类内部欺诈行为也有一定的威慑力。

“不过，鉴于接入平台的数量有限，该共享系统能发挥的作用也会受到局限。即便接入平台越来越多，其威慑力大幅增加，也存在明显的天花板，毕竟在网贷行业之外，还有各种各样的消费分期和现金贷平台，这些从业者即便不能在网贷行业就业，依旧可以轻松地‘带病’流入其他借贷类机构。”薛洪言坦言。

李亚表示，该共享系统是当地行业协会发布的首个信息共享平台，建议从网贷行业的角度，要统一认定标准、设定专门的认定机构、建立相应的违规违纪员工的复查程序，同时，要明确共享信息的使用范围，进行共享信息的保密。西南科技大学刑法学副教授廖天虎也建议，要注意保护共享信息的安全；其次，网贷平台也要完善申诉渠道和争议解决机制，对于存在争议的事项，在妥善解决前，不得将该从业人员纳入违规违纪信息共享平台数据库；另外，也要建立与司法机关的衔接机制，对于涉嫌违法犯罪的，及时将信息移送至相关主管部门或公安机关。

来源：中国反洗钱研究中心网站